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文件

呈行审复〔2021〕4号

昆明市呈贡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对呈贡区斗南中心幼儿园建设项目 初步设计的批复

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局：

你单位申报的关于“呈贡区斗南中心幼儿园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我局于2020年12月22日组织专家组及相关部门就该项目召开了初步设计评审会，并形成专家及专家组意见。设计单位云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根据审查意见对初步设计进行了修改和调整。经修改调整后的初步设计基本达到初步设计编制阶段的深度和质量要求，审查通过该初步设计。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选址位置

本项目位于呈贡区斗南街道斗南片区规划路与环湖东路交

叉口北侧，彩龙村安置房以南。

二、建设规模

根据昆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 年 10 月 22 日核发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字第昆明市 201900159 号）及其附件总图，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7937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7739m²，地下建筑面积 198m²。

本次申报内容地上计容建筑面积 7739m²，地下建筑面积 198m²。其中：幼儿园主楼建筑面积 7604.54m²，一层建筑面积 2478.75m²，二层建筑面积 2419.32m²，三层建筑面积 2448.47m²，四层建筑面积 258m²，隔震层建筑面积 1387.38m²（按一半计）。值班室建筑面积 45.21m²，地下水泵房建筑面积 198m²，配电室建筑面积 89.25m²。

三、建筑工程

（一）建筑功能及设计

本项目建筑单体分为幼儿园主楼、值班室水泵房及配电室三个部分。

幼儿园主楼部分为主要功能建筑，呈 L 型布置，建筑高度（建筑高度为室外标高至屋面面层高度）16m。建筑设计地上三层，地下一层，总建筑面积 7604.54 m²。24 班活动室寝室均沿西南侧和东南侧布置，有良好的日照条件，其他教师用房及配套服务用房均设置在西北侧，三层设置多功能活动室。

值班室水泵房地上一层，建筑高度(建筑高度为室外标高至屋面面层高度)3.45m，地下一层，建筑层高 6m。值班室结合园区主入口大门整体设计，地下设置水泵房及消防水池。

室外配电室地上一层，建筑高度(建筑高度为室外标高至屋面面层高度)4.4m，建筑层高 4.2m。配电室功能为变配电室及发电机房。

(二) 结构及抗震设防设计

该建筑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屋面防水等级：二级，地下室为二级防水；耐火等级为：地上二级，地下一级；建筑结构类型：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建筑结构抗震设防类别为重点设防类（乙类），抗震设防烈度：8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为 0.20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场地类别三类，上部建筑采用隔震设计。

(三) 给排水设计

原则同意该项目给排水专业初步设计。本工程的生活水源为市政管网供水。室外排水设计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室内生活污、废水均靠重力直接排至室外，粪便污水经化粪池初步处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室内排水设计采用重力排水，污水管接到室外化粪池。屋面雨水排水方式采用外排水，将雨水收集并通过立管排至室外草地或者雨水沟。室内、外给水排水、生活污水、热水系统及消防系统等设计应满足相关规范、规程和标准要求。

(四) 电气设计

原则同意该项目电气专业初步设计。本项目供配电系统、照明系统、防雷及保护接地系统、电气消防系统、智能化弱电系统、机房工程、电气节能及环保措施、绿色建筑电气设计等设计应满足《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GB50343-2012)、《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11-2016)等相关规范标准要求进行设计。

(五) 暖通设计

原则同意该项目暖通专业的各通风系统初步设计，设计应按照《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范》(JGJ39-2016)、《幼儿园建设标准》(建标175-2016)、《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以及《云南省民用建筑节能设计标准》(DBJ53/T-39-2011)等相关国家规范与标准要求。

四、建筑节能、绿色建筑、人防及海绵城市设计

(一) 建筑节能

原则同意该项目的节能设计，严格按照《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50189-2015)、《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GB50176-2016)、《建筑外门窗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GB/T7106-2008)、《建筑幕墙》(GB/T21086-2007)《全国民用建筑工程设计技术措施节能专篇---建筑》(2007建筑

分册)等设计规范标准进行建筑、给排水、电气、暖通等专业的节能设计。

(二) 绿色建筑

该建设项目绿色建筑设计内容包括建筑结构设计、排水专业、电气专业、暖通专业专项设计,按照《云南省绿色建筑评价标准》(DBJ53/T-49-2015)、《昆明市绿色建筑设计导则》、昆建通〔2015〕489号文《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加强绿色建筑设计和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绿色建筑设计相关要求进行设计。

(三) 人防设计

该建设项目根据昆防规函字〔2018〕40号文《关于昆明呈贡新区教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呈贡斗南中心幼儿园建设项目人民防空行政审批联系函》,该项目人防工程易地建设。

(四) 海绵城市设计

该建设项目海绵城市设计内容包括建筑设计、道路及铺装、绿地收集,参照《建筑与小区雨水控制及利用工程技术规范》(GB50400-2016)等海绵城市设计相关规定,基本满足海绵城市建设相关要求。

五、工程概算

本工程初步设计概算总投资:5737.87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为:3378.76万元,工程建设其它费用:2085.88万元,基本预备费用:273.23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呈贡区财政资金。

六、其他

(一)在下一阶段施工图设计中，各专业要结合专家组评审意见，按照施工图设计文件深度要求，进一步修改完善设计。

(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该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后方可使用。

(三)若项目建设主体、规模、建筑功能等发生变更的，此初步设计将重新按照现行规范和政策要求进行审查批复。

此复

